

# 100年前， 一位女性主义者的改嫁之路（四）



溥仪和婉容在天津张园

所谓“出洋费”，指的是当时的官员到了没法安置的时候，就会给他们一笔“出洋费”，送他们出国。之前，“出洋费”一直是男人独占的权利。袁祐贞是第一个因为离婚拿到“出洋费”的女子。

这些女性都拿起法律武器，因为有妃子离婚的示范作用，它是一个榜样的力量。

其实看到这些，还是挺感动的，女性终于有了摆脱痛苦、选择幸福的愿望，并且开始付诸行动，虽然每一步都很难，但都是在给后人铺路。

## 民国当红舞星贺蝶

书里的最后一章“情殇”是我最后才加上去的，因为我在关注老画报中的葬礼、讣告时，发现很多和婚恋相关。比如恋爱不成，反目成仇，最后造成了情杀。也有非常壮烈的，比如男女恋爱遭到父母反对，选择以

死明志。

民国舞星贺蝶和恋人杨怀椿的故事，就是一出悲剧。

贺蝶是当时全上海的当红舞星，只有17岁。杨怀椿是一个舞客，21岁，和她跳了一次舞后就被她倾倒，每晚都去舞厅，对她一掷千金。

两个人很快就坠入爱河，除了在舞厅跳舞，就是去约会，约会结束了还要打电话、传情书。

杨怀椿虽然是个富家公子，但他是个比较懦弱的人。当时因为杨怀椿经常“霸占”着贺蝶，舞厅其实很不欢迎他，还有舞客放风说要收拾他，然后他就两个星期没有去过舞厅。

贺蝶写给杨怀椿的信：“我的亲爱的怀椿，我这个称呼，你觉得我冒昧吗？请你原谅我，不过，因为我俩的爱，最纯洁的爱，到了最极点的时候，不能不用这种语气来表示了，你为对吗？”

他们的恋情很快就被双方父母发现了，他们当然非常反对，觉得门不当户不对。贺蝶的母亲不许女儿再和他见面，每晚都去舞厅守着，散场后护送女儿回家。

杨怀椿的父母就更不同意了，坚决不允许一个下九流的舞女进家门，逼着他另一个女子结婚，时间就定在几天之后。

两个人抗争不成，决定殉情。一天晚上，贺蝶假装和一个舞客出门，躲过了她母亲的“监控”，然后去和杨怀椿见面。两个人跳舞到两点半，一起来到百乐门饭店。

房间里，杨怀椿已经准备好了毒药，他们谈笑、唱歌、跳舞，闹到凌晨4点多，然后双双服下毒药。等到服务员发现的时候，两人已经奄奄一息，送到医院就过世了。

## 小标题：“不自由，毋宁死”

这件事当时轰动了整个上海，各家报刊竞相报道，舆论的焦点都在贺蝶身上。

有人觉得贺蝶之死是懦弱的表现，有人觉得这是对“舞女无情之说”最有力的回击，有的认为贺蝶一个弱女子不可能和封建势力作斗争，只能选择以死抗争，已经非常勇敢了。

通过她的悲剧，

我们也能看到，当时所谓的“男女平等，婚姻自主”还是在停留在口号上，停留在知识阶层和上流社会，还有一段很长的路要走。

我最早是在旧书摊上淘到了10本叫《369画报》，我才知道有“画报”这个东西。当时是2000年，我正在天津档案馆工作，用报纸、文献来写故事，但一直苦于照片过少，所以看到老画报时，更是眼前一亮。

只要是周末，我就到天津的三宫、文庙、古文化街这几个地方，甚至去北京的潘家园、报国寺、琉璃厂那边去淘。

以前100块钱能买到一张4开的报纸，后来一下子涨到400元，我就买不起了。我就联系了全国各地的档案馆、图书馆，如果馆里收藏了老画报，我就去查去看。

当时他们都能提供原件，没什么人翻看过，书页上全是灰尘。我开始扫描这些

画报，一边还做目录索引的工作，最后收集了20多万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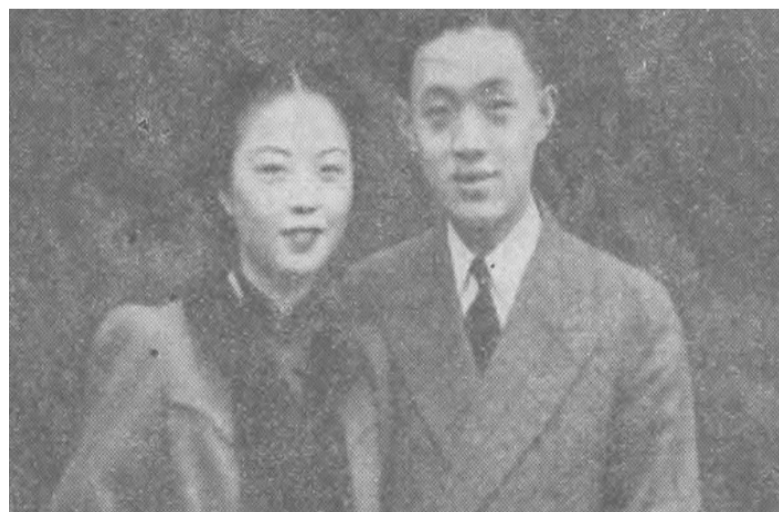
画报里的内容体现了我们普通人生活方式的变化、各种观念的变革，这是在其他文献和档案中找不到的。但是很可惜，还没有太多人注意到。除了婚恋故事，我前几年还写了《民国画报人物志》《民国风尚志》《北京老画报》《天津老画报》《上海老画报》等等。

我现在在全力以赴写《中国近代画报史》，已经写了三年了。我还策划了很多，比如老画报里的文人故事，老画报里的体育、戏曲、电影……都会延续着写下去。

历史其实很精彩，很多精彩只有通过看这些画报才能领略到，我希望可以填补这块空白。（完）

凤凰资讯

部分图片由时装插画师廉子睢提供  
题图来源：电影《倾城之恋》剧照



贺蝶和杨怀椿的合照